

明愛元朗陳震夏中學

2024-2025 年度家長通函第一九四號

中文科重考安排

敬啟者：

查 貴子弟 _____ (中 _____ 班) 在本年度中期試中文科 (卷一) 之成績未達標準，須於下列時間參與重考。重考分數及態度將作為學期尾評定學生升留級之參考，而缺席重考學生將視為重考零分處理。現謹將重考之詳細安排，臚列如下：

科目：中文科 (卷一)

日期：2 月 11 日 (星期二)

時間：16:30-17:15 (須於 16:20 報到)

地點：禮堂

謹請簽覆下附回條，並著 貴子弟於 1 月 23 日 (星期四) 或以前交回班主任。查詢請致電 2475 5432 與 魏文輝主任 或 陳玉群主任 聯絡。

此致

貴家長



校長

歐陽麗璋

謹啟

二零二五年一月二十二日

【回 條】

_____ 班 _____ 號

敬覆者：領悉 貴校一月二十二日家長通函第一九四號「中文科重考安排」，本人定當督促敝子弟努力準備並準時出席重考，力爭上游。

此覆

明愛元朗陳震夏中學

學生姓名：_____

家長簽署：_____

家長姓名：_____

聯絡電話：_____

二零二五年一月 _____ 日

[NMF、SSH]